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認購根據一般授權將予發行之新股份

認購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 81,000,000 股認購股份，每股新股份作價 0.25 港元。

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5.03%，另佔本公司經認購股份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 4.79%。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發行，並各自享有同等地位，亦與認購事項完成日期已發行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認購事項須待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作實，如有需要，亦須待百慕達金融管理局批准發行認購股份後方告作實。

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各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認購事項不一定落實進行，故股東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認購事項

緒言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 81,000,000 股認購股份，每股新股份作價 0.25 港元。

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發行人： 本公司

認購人： Banian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認購人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由 Sun Xin Qiang 先生全資擁有。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股份

該批 81,000,000 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5.03%，另佔本公司經認購股份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 4.79%。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 4,050,000 港元。

認購股份之地位

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發行，並各自享有同等地位，亦與認購事項完成日期已發行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認購價

認購價每股作價 0.25 港元，較(i)股份於認購協議訂立日期（即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 0.27 港元折讓約 7.4%；(ii)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訂立日期（不包括認購協議訂立當日）前對上 5 個連續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 0.274 港元折讓約 8.76%；及(iii)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訂立日期前對上 10 個連續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 0.2875 港元折讓約 13.04%。

本公司將藉著認購事項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 20,250,000 港元。按認購事項所需估計開支約 200,000 港元計算，本公司將通過認購事項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20,050,000 港元。按此基準，每股認購股份之淨價約為 0.248 港元。

認購價乃參考股份現時之市價而釐定，並經本公司與認購人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達

致。董事認為，在現時市況下，認購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並屬公平合理，且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股東通過一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而予以發行，惟數目以最多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 20% 為限（即 282,288,118 股股份，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之 1,411,440,590 股股份之 20%）。截至本公佈日期為止，200,160,000 股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而發行。由於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之未使用部份（即 82,128,118 股股份）而予以發行，故認購事項毋須經股東批准。

認購事項之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作實，如有需要，亦須待百慕達金融管理局批准發行認購股份後方告作實。

倘若以上各先決條件未能於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以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達成，各訂約方在認購協議項下之一切權利、義務及責任將告終止及結束，而各訂約方概不得就認購事項對另一方提出申索，惟先前違反認購協議者除外。

不出售承諾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已對本公司承諾，於認購協議完成日期起計三(3)個月期間（「**限制期**」）內，認購人及／或其代名人（「**代名人**」）概不會出售任何認購股份，或倘認購股份將以代名人名義記名，則認購人概不會出售任何其所控制並作為任何認購股份之實益擁有人之代名人之任何股份之任何權益。

認購人亦根據認購協議承諾，(i)各別代名人（如有）之全部已發股本將於限制期屆滿前任何時間繼續由認購人實益擁有，而倘若任何代名人不再由認購人實益擁有，則於有關代名人不再由認購人單獨擁有當日或之前，其須轉讓或促使其所持有之認購股份轉讓予認購人或已發行股本其時將由認購人實益擁有之任何公司；及(ii)認購人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將於限制期屆滿前任何時間繼續由 Sun Xin Qiang 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認購價之付款及認購事項之完成

認購人同意，於認購協議訂立日期（不包括認購協議訂立當日）後四(4)個營業日或認購協議完成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認購人將向本公司支付其所認購之認購股份總數應付之認購價總金額。倘若認購協議被終止或未能根據其項下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則本公司將於最後完成日期後七(7)個營業日內向認購人全數退回就此應付之認購價總金額（不計利息）。

認購事項預期將於上述認購協議各先決條件達成後第四（第4）個營業日完成。

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各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認購事項不一定落實進行，故股東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所得款項之用途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可藉著認購事項加強其資本基礎及財政狀況。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約 200,000 港元之開支後，估計約為 20,050,000 港元，即每股認購股份之淨認購價約為 0.248 港元。

本公司擬把認購事項將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支付進行目標鐵礦（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開採項目之部份收購價，並撥作一般營運資金。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及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之現有及經擴大股權架構如下：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Golden Mount Limited（附註）	230,000,000	14.27%	230,000,000	13.59%
公眾人士				
陸星投資有限公司	129,380,827	8.03%	129,380,827	7.64%
Joinsmart Asia Limited	111,660,000	6.93%	111,660,000	6.60%
中國人壽信託有限公司	84,590,000	5.25%	84,590,000	5.00%
認購人	0	0.00%	81,000,000	4.79%
其他公眾股東	1,055,969,763	65.52%	1,055,969,763	62.38%
	<u>1,611,600,590</u>	<u>100.00%</u>	<u>1,692,600,590</u>	<u>100.00%</u>

附註：Golden Mount Limited由董事詹劍崙先生之父詹培忠先生擁有。

過往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公佈。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公佈所載，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進行及完成兩批分別按每股新股份 0.397 港元之配售價配售 88,500,000 股新股份及按每股新股份 0.30 港元之配售價配售 111,660,000 股新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所產生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 67,380,000 港元已用作或將用作支付進行目標鐵礦（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開採項目之部份收購價，並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佈日期，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 60,000,000 港元已用於支付目標鐵礦部份收購價，而餘款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過往十二個月內概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一般事項

本集團主要從事(i)製藥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及(ii) 鐵礦業務。

本公佈所用詞彙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用詞於本公佈中應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之持牌銀行於正常辦公時間內一般開放營業之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或法定假期）
「本公司」	指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根據一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之一般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且與彼等並無關連或並非一致行動、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人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完成日期」	指	認購協議訂立日期（不包括認購協議訂立日期）後二十一(21)天（或認購人與本公司可能以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Banian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對認購股份作出認購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就認購事項訂立之有條件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作價0.25港元
「認購股份」	指	合共81,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新股份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詹劍崙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詹劍崙先生、陳崇煒先生及陳迅元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輝明先生、張憲林先生及謝旭江先生。

* 僅供識別